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23年度公司净利润为7,325.13万元，期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-209,913.10万元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2023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充裕的情况下，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，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润的 10%。

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，因此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决策程序

（一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二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三票同意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三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以三票同意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